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07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升优势”）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37,420,056 股（占本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3%），具体内容详见该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的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因博升优势减持计划的时间已过半，现将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 8 日，博升优势尚未减持本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博升优势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博升优势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

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博升优势的减持计划有关事项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实际减持进展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

4、博升优势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博升优势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督促博升优势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博升优势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9日